

2024 年度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拟定全区城市管理发展规划、实施计划和规范性文件，并做好宣传和组织实施及监督工作。

(二) 研究制定市容景观、环境卫生等专项规划和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监督实施。

(三) 承担组织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和综合考评城市管理工作责任；承担市容景观、环境卫生的行业管理，制定行业管理制度和规范；研究部署全区城市治理重大事项，协调解决城市管理重大问题；负责全区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参与有关城区建设工程项目的综合验收。

(四) 负责编制城市管理和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经费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城市管理城市维护费专项计划的划拨和监督使用；负责全区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城管执法等年度管理资金、维护资金、维修资金、专项整治经费的统筹管理和使用监督；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负责城市管理的有关行政性费用征收管理工作。

(五) 承担城区路灯公共照明设施管理维护及考核监督管理职责；负责户外广告设置、拆除环境卫生设施、城市建筑垃圾处置等方面的审批前审核；负责占用、挖掘城市道路许可方

面的审批前审核。

（六）承担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责任；承担垃圾分类统筹管理职责；承担全区城市容貌管理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责任；负责城市人行道、建筑物外立面、非机动车辆、施工场地、户外广告、牌匾标识、公共设施、公共场所的容貌监督管理；拟定户外广告和牌匾标识的设置规划、规范和标准；负责城区道路、人行道等市政设施（地下管线及地面井盖除外）日常管养维护的职责；负责城区园林绿化及相关设施管养维护的职责。

（七）承担推进数字化、精细化、长效化城市管理的责任；建立城市管理信息平台；对全区城市管理工作进行监督、考核和评价；承担加强城市治理领域组织协调、指导监督、数字化城市管理和综合考评职责。

（八）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拟定全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

（九）负责统筹、协调全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指导和监督镇（街）综合行政执法的具体工作。

（十）依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行使区城市管理局、区城乡建设局（人民防空办公室）、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水务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分局、区教育局、区科学技术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司法局、区商务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委办（档案局）、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民族宗教事务局）等 15 个部门的行政处罚权、行政强制权及相关的行政检查权，综合行政执法的职责根据省政府批准的相对集中行政执法处罚权范围实施。

（十一）负责受理行政违法案件的举报、投诉或部门移交的案件线索。

（十二）负责组织行政处罚案件的会审、听证工作，办理行政复议相关的具体工作和行政应诉工作。

（十三）负责行政执法与刑事执法衔接工作，按相关规定和程序向司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的案件线索。

（十四）配合各相关部门做好监督抽检、行业整治以及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检查等工作。

（十五）承办区委、区政府的其他交办事项。

（十六）职能转变区城管局行政许可事项交由区行政审批局相对集中行使后，要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建立监管目录清单和责任清单，会同区行政审批局健全审批和监管协调配合机制、信息共享机制及责任清单追责机制，实现集中审批与有效监管的无缝对接。

（十七）职责分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统筹协调全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集中行使 15 个部门的行政处罚权、行政强制权。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履行日常监督管理职责，行使与监督管理相关的行政监督检查权、行政许可权、行政征收权、行政确认权、行政裁决权、行政征用权和其他行政权力。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集中行使的行政处罚权、行政强制权，相关职能部门

不再行使，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的除外。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制科、环境卫生管理科、市容市政园林（绿化）管理科、督查联络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京市高淳区城市养护综合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南京市高淳区城市养护综合服务中心。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推进城市管理水平提标提质，确保治理能力实现新突破。一是提升城市形象品质。强化门前三包“红黄绿”分级管理制度，规范摊点（群）设置管理，持续开展“三乱”清理、占道经营整治等专项行动，推广“商户自治+公众委员参与+城管督管”管理模式，推进户外广告“减量增质”，营造整洁、干净、有序的城市环境。二是强化停车管理秩序。深化城区文明停车，持续推进停车资源共享，积极挖掘既有社会停车资源潜力，拓展新的停车空间，探索新的停车收费模式。鼓励商业设施、旅游景区、社区等停车设施错时共享。摸排对接物业小区，打造开放共享小区，引导车辆停放缓解停车难。及时出新模糊破损标线，做到“应划尽划”。三是加大拆违控违力度。健全违建防控长效治理机制，强化区镇联动，压实管控责任，紧盯新交付小区、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大力度推进违

法建设治理，坚决制止和高压查处违法建设，全力释放城乡靓丽空间。

（二）推进城市管理服务惠民利民，确保垃圾分类取得新实效。一是挖掘宣传深度。坚持党建引领，积极招募志愿者，扩大志愿者队伍，会同宣传、房产、教育、街道、社区等部门持续开展垃圾分类入户宣传、桶边宣传和“小手拉大手”等活动，让垃圾分类宣传从面上向更深层次发展，逐步解决居民从认知到说服、从接受到行动的问题。二是完善收集设施。深入实地开展调研，广泛听取居民、物业意见，增设垃圾集中收集点位，满足居民投放需求。坚持属地管理责任，根据小区布局，划分责任片区，落实片长责任制，每日开展对各小区垃圾分类房巡查巡检，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及时处置。三是强化法制保障。开展住宅小区垃圾分类专项执法行动，重点对物业服务企业不履行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责任人义务进行执法检查，对拒不履行主体责任的违法行为进行曝光，集中立案查处一批违法行为，并将处罚结果在信用平台公示，达到查处一案、警示一片、教育一方的效果。

（三）推进综合执法队伍建强建优，确保队伍形象实现新突破。一是提高队伍规范化水平。不断加强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水平，通过明察暗访的形式，重点对文明规范执法、“三项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日常监督检查；定期组织案卷评审，确保执法下沉后执法能力不下降；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执法理念，变刚性执法为柔性化、理性化执法，让

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二是提优队伍专业化水准。围绕法律、城市管理、城建规划、农林水利等专业类别，建立执法系统人才档案库，培养一批技能型工匠，整合多支业务型管理班组，建设一支全能型协管队伍，培育一批高水平业务能手。三是提升队伍组织化程度。以执法队伍为重点，定期组织召开纪律作风建设专题会议，增强队员纪律意识、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定期开展党员干部谈心谈话活动，深入了解党员干部党性原则、思想觉悟、工作失误等方面情况，让党员干部“轻装上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42.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8,0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5,310.89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31.2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442.09	本年支出合计	16,442.0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442.09	支出总计	16,442.09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6,442.09	16,442.09	8,442.09	8,000.00													
405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16,442.09	16,442.09	8,442.09	8,000.00													
405001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16,105.66	16,105.66	8,105.66	8,000.00													
405003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养护综合服务中心	336.43	336.43	336.43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6,442.09	4,607.09	11,8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310.89	3,475.89	11,83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303.60	3,303.60	2,00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749.09	2,749.09				
2120103	机关服务	554.51	554.5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00.00		2,0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7.29	172.29	1,835.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7.29	172.29	1,835.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00.00		8,0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00.00		8,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1.20	1,131.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1.20	1,131.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62	300.62				
2210202	提租补贴	830.58	830.58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442.09	一、本年支出	16,442.0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42.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0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5,310.89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131.2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442.09	支出总计	16,442.09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442.09	4,607.09	4,413.41	193.68	11,8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310.89	3,475.89	3,282.21	193.68	11,83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303.60	3,303.60	3,125.04	178.56	2,00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749.09	2,749.09	2,570.53	178.56	
2120103	机关服务	554.51	554.51	554.5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00.00				2,0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7.29	172.29	157.17	15.12	1,835.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7.29	172.29	157.17	15.12	1,835.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00.00				8,0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00.00				8,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1.20	1,131.20	1,131.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1.20	1,131.20	1,131.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62	300.62	300.62		
2210202	提租补贴	830.58	830.58	830.58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07.09	4,413.41	193.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22.95	4,222.95	
30101	基本工资	513.07	513.07	
30102	津贴补贴	1,390.88	1,390.88	
30103	奖金	767.58	767.58	
30107	绩效工资	273.18	273.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7.65	267.6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3.83	133.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53	101.5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5	16.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0.62	300.6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8.06	458.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68		193.68
30201	办公费	93.38		93.38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23.04		23.04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28	工会经费	29.26		29.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0.46	190.46	
30302	退休费	181.06	181.06	
30307	医疗费补助	9.40	9.40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442.09	4,607.09	4,413.41	193.68	3,8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310.89	3,475.89	3,282.21	193.68	3,83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303.60	3,303.60	3,125.04	178.56	2,00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749.09	2,749.09	2,570.53	178.56	
2120103	机关服务	554.51	554.51	554.5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00.00				2,0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7.29	172.29	157.17	15.12	1,835.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7.29	172.29	157.17	15.12	1,8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1.20	1,131.20	1,131.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1.20	1,131.20	1,131.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62	300.62	300.62		
2210202	提租补贴	830.58	830.58	830.58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07.09	4,413.41	193.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22.95	4,222.95	
30101	基本工资	513.07	513.07	
30102	津贴补贴	1,390.88	1,390.88	
30103	奖金	767.58	767.58	
30107	绩效工资	273.18	273.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7.65	267.6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3.83	133.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53	101.5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5	16.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0.62	300.6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8.06	458.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68		193.68
30201	办公费	93.38		93.38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23.04		23.04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28	工会经费	29.26		29.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0.46	190.46	
30302	退休费	181.06	181.06	
30307	医疗费补助	9.40	9.40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0.00	0.00	0.00	0.00	4.00	2.00	3.00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000.00		8,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00.00		8,0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00.00		8,0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00.00		8,000.00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78.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56
30201	办公费	85.28
30202	印刷费	10.00
30205	水费	2.00
30206	电费	18.00
30207	邮电费	2.00
30211	差旅费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30228	工会经费	27.28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10.10	160.00			270.10
货物					36.60				36.60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23.20				23.2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台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5.00				5.0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便携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1.60				1.6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A4 彩色打印机	分散采购	0.60				0.6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纸制品	分散采购	1.00				1.00
	综合执法经费（辅助执法）	其他资本性支出	汽油	分散采购	15.00				15.00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养护综合服务中心					13.40				13.4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00				1.0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10				0.10
	市容监督指导及其他	办公费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	0.30				0.30
	市容监督指导及其他	办公费	汽油	集中采购	12.00				12.00
工程						160.00			160.00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160.00			160.00
	城乡垃圾分类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建筑工程	分散采购		160.00			160.00

服务					73.50				73.50
南京市高淳区 城市管理局					63.50				63.50
	综合执法经费（辅助执 法）	其他资本性支 出	其他保险服务	分散采购	3.50				3.50
	综合执法经费（辅助执 法）	其他资本性支 出	其他公共信息与宣传服 务	分散采购	50.00				50.00
	综合执法经费（辅助执 法）	其他资本性支 出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分散采购	10.00				10.00
南京市高淳区 城市养护综合 服务中心					10.00				10.00
	市容监督指导及其他	办公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5.00				5.00
	市容监督指导及其他	办公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5.00				5.00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6,442.0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601.59 万元，增长 10.79%。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16,442.0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6,442.09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42.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601.59 万元，增长 74.41%。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收入由原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改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8,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00 万元，减少 20%。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收入由原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改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6,442.0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6,442.09 万元。

(1)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15,310.89 万元，主要用于环卫一体化、光大生活垃圾处理费等项目。与上年相比增加 1,618.02 万元，增长 11.82%。主要原因是环卫一体化、路灯设施维护等项目金额增加。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131.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公积金等费用缴纳。与上年相比减少 16.43 万元，减少 1.43%。主要原因是人员调离、辞职等。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16,442.09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6,442.0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442.09 万元，占 51.34%；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000 万元，占 48.66%；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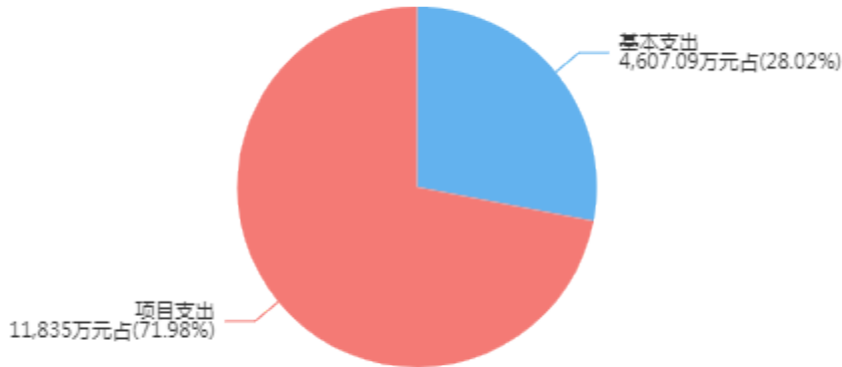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16,442.0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607.09 万元，占 28.02%；  
项目支出 11,835 万元，占 71.9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442.0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01.59 万元，增长 10.79%。主要原因是环卫一体化、路灯设施维护等项目金额增加。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6,442.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01.59 万元，增长 10.79%。主要原因是环卫一体化、路灯设施维护等项目金额增加。

其中：

#####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749.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9.81 万元，增长 4.96%。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人员费用。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 554.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5.04 万元，减少 7.51%。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辞职等。

3.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2,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00 万元，增长 566.67%。主要原因是支出分类口径调整。

4.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 2,007.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33.25 万元，增长 1,053.35%。主要原因是支出分类口径调整。

5.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8,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00 万元，减少 20%。主要原因是支出分类口径调整。

##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00.6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95 万元，减少 3.51%。主要原因是人员辞职、调任等。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830.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48 万元，减少 0.66%。主要原因是人员辞职、调任等。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607.0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413.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193.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442.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601.59 万元，增长 74.41%。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原来计入政府性基金支出改为计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607.0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413.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193.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

## 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7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7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8,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00 万元，减少 20%。主要原因是

部分项目原来计入政府性基金支出改为计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8,000 万元，主要是用于城区环卫（垃圾分类）绿化养护市场化服务及城乡垃圾分类。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78.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18 万元，减少 4.89%。主要原因是人员调任、辞职及退休等。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70.1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36.6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16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73.5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6,442.09 万元；本部门共 9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1,835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

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